



毛孟靜立法會議員辦事處

Office of Claudia Mo
Legislative Councillor

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保安事務委員會主席

主席：

要求召開特別會議討論警方使用過度武力對付示威者

自 9 月 26 日起，學生於政府總部外添美道集會示威，警方長時間無理拘留多名學生領袖，亦大舉搜查各人住所，令市民質疑有關行動出於政治考慮。於 9 月 28 日及 29 日示威活動中，警方向手無寸鐵的市民噴射無數次胡椒噴霧及用警棍驅散，更施放 87 枚催淚彈，幸未發生嚴重混亂情況及人命傷亡。在施放催淚彈期間，警方亦不當使用「一旗兩用」的警告標示，其中一面寫著「速離否則開槍」字眼，旁邊多名防暴警察配備來福槍，刻意製造恐慌。

至 10 月 3 日，參與佔領運動人士在旺角被毆打致流血，市民質疑施襲者是有組織及有黑社會背景，而網上多段影片顯示警方涉嫌放走施襲者及漠視罪行發生，惹人懷疑警方執法不公。

本人知悉立法會大會原定今日(10 月 8 日)辯論及質詢相關事宜，惟現時復會無期，故要求委員會就上述事宜，召開緊急特別會議討論。同時，本人將就該議題提出以下動議：

「本委員會強烈譴責警方對和平市民使用過度武力，包括無理施放多枚催淚彈，刻意製造恐慌，同時未有公平公正執法，防止針對示威人士的罪行發生。本委員會要求警務處處長曾偉雄為此問責辭職。」

委員

毛孟靜

2014 年 10 月 8 日

副本送抄：各大傳媒